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成都市天府国际金融中心4号楼9楼会议室。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其中现场出席7人，通讯表决2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宋晓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吴秋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

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